



常电股份

NEEQ: 839694

常州常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angzhou Changgong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李新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春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石春泉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4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7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0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3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8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新科路9号，常州常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董秘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常电股份、股份公司	指	常州常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常工电子	指	常州新区常工电子计算机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常州常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常州常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常州常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行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会所、中审亚太	指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办券商、华鑫证券	指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常州常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Changzhou Changgong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Ltd.		
法定代表人	李新宏	成立时间	2000 年 11 月 2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李新宏）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李新宏），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仪器仪表制造业（C40）-通用仪器仪表制造（C401）-供应仪表及其他通用仪器制造（C401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电子远传水表、智能集中式电能计量系统、单项电子式智能电能表、三相四线电子式智能电能表制造（以上均按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所列项目生产）。敏感元件及传感器、水资源专用机械、环境保护专用设备、IC 智能卡及设备、节能控制管理设备的研发与制造；能耗监测管理系统应用软件开发、电能计量系统应用软件开发、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电器机械及器材、水处理设备、交电、建筑材料、计算机软件、电子产品的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楼宇智能化设备的安装及销售；IC 智能卡及设备的研发与制造；节能控制管理设备的研发与制造；节能工程设计安装；信息技术服务；代收托管范围内房屋水电费；环保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企业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常电股份	证券代码	839694
挂牌时间	2016 年 11 月 14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3,27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华鑫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深南大道 7888 号东海国际中心一期 A 栋 2301A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石春泉	联系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新科路 9 号
电话	0519-88222190	电子邮箱	229936424@qq.com
传真	0519-88222197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新科路 9 号	邮政编码	213031

公司网址	www.czcgdz.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1724153766E		
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新科路 9 号		
注册资本（元）	20327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1、所处行业、主营业务、产品或服务、客户类型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C）仪器仪表制造业（C40）通用仪器仪表制造（C401）供应用仪表及其他通用仪器制造（C4019）。从事研发、生产和销售智能电表、远传智能水表以及与之相配套的信息管理系统和能耗监测系统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包括单相智能电表系列、三相智能电表系列、远传智能水表系列和能耗监测系列。目前主要客户为全国高等院校。

2、关键资源、销售渠道、收入来源 （1）关键资源 公司的智能水电收费管理采集系统涉及应用软件系统（移动应用）、数据网关、智能电表等多个领域的关键技术。公司对上述关键技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并已先后申请多项专利、软件著作权；公司拥有一支稳定的研发、生产、销售团队。（2）销售渠道 目前公司拥有一支稳定的销售团队，在全国拥有 28 个办事处，并在全国各地发展有 30 多个代理商，销售公司产品，公司建有良好的销售管理体系。（3）收入来源 目前公司的主要客户是全国各大高校，产品的适用对象是高校的后勤管理，在细分的高校后勤市场领域和渠道中，公司的市场份额较高，具有一定的品牌优势，收入持续稳定，2021 年开始开展高校合同节水服务业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此项业务已累计签约近 45 家客户，未来对公司收入及利润将产生积极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一年度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2024 年再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86,536,068.00	92,812,442.92	-6.76%
毛利率%	50.87%	42.8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35,712.49	5,989,361.78	-12.5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932,043.48	5,521,395.56	-10.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01%	8.5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	6.60%	7.84%	-

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0.22	0.26	-15.38%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66,327,910.58	139,140,536.76	19.54%
负债总计	89,553,941.19	66,438,779.86	34.7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6,773,969.39	72,701,756.90	5.6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30	3.12	5.77%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53.84%	47.66%	-
资产负债率% (合并)	53.84%	47.66%	-
流动比率	1.11	1.46	-
利息保障倍数	3.61	5.59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90,781.68	16,559,753.77	-25.78%
应收账款周转率	1.67	1.69	-
存货周转率	2.17	2.85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9.54%	6.1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76%	0.90%	-
净利润增长率%	-12.58%	-6.79%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5,125,384.86	9.09%	8,919,491.21	6.41%	69.58%
应收票据	893,222.91	0.54%	234,945.00	0.17%	280.18%
应收账款	47,839,812.89	28.76%	55,507,917.28	39.89%	-13.81%
存货	18,233,502.46	10.96%	20,942,469.98	15.05%	-12.94%
合同资产	7,830,601.64	4.71%	282,973.86	0.20%	2,667.25%
长期待摊费用	63,573,855.44	38.22%	41,016,768.64	29.48%	54.99%
短期借款	56,758,152.22	34.12%	36,352,258.78	26.13%	56.13%
应付账款	18,112,038.76	10.89%	17,916,712.78	12.88%	1.0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长期待摊费用增加 54.99%，2024 年合同节水业务持续推进，管理项目数持续增加，总的项目前期投入增加所致（运营资产增加）。
- 2、短期借款增加 56.13%，因上述业务持续开展，增加资金需求，向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二）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86,536,068.00	-	92,812,442.92	-	-6.76%
营业成本	42,513,509.67	49.13%	53,063,452.45	57.17%	-19.88%
毛利率%	50.87	-	42.83%	-	-
销售费用	19,794,260.96	22.87%	15,817,257.05	17.04%	25.14%
管理费用	7,956,904.46	9.19%	8,622,276.74	9.29%	-7.72%
研发费用	7,633,404.53	8.82%	8,096,259.20	8.72%	-5.72%
财务费用	2,127,002.11	2.46%	1,351,722.83	1.46%	57.35%
信用减值损失	-957,274.79	-1.11%	-1,628,911.54	-1.76%	-41.23%
其他收益	1,795,534.19	2.07%	2,790,567.57	3.01%	-35.66%
营业利润	6,152,979.47	7.11%	6,229,149.31	6.71%	-1.22%
净利润	5,235,712.49	6.05%	5,989,361.78	6.45%	-12.5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25.14%，随着新业务的增长人员工资，差旅费用等较去年同期均有所增加。
- 2、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 57.35%，主要是本年因合同节水业务持续投入，资金需求增加，增加了银行贷款所致。
- 3、信用减值损失减少 41.23%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加强了对年限较长的应收账款的清收力度，取得一定的效果，公司长账龄的应收账款减小，因此减少了本期坏账准备的发生额。
- 2、其他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 35.66%，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国家推出缓缴增值税的相关政策，部分税金未缴纳，而此税款在 2023 年度缴纳，对应的退税也在 2023 年度产生。而本年度未有上述情况发生。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86,536,068.00	92,812,442.92	-6.67%
其他业务收入	0	0	-
主营业务成本	42,513,509.67	53,063,452.45	-19.88%
其他业务成本	0	0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	------	------	------	--------------	--------------	---------------

智能水电监测管理系统	52,353,148.43	28,516,759.95	45.53%	-17.67%	-26.22%	6.32%
维护收入	9,879,809.78	0.00	100%	4.24%	0%	0%
漏水监测系统	1,938,008.85	995,361.35	41.87%	-23.76%	-29.57%	-2.53%
节水服务收入	22,365,100.94	13,001,388.37	48.64%	29.99%	0.01%	24.20%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 1、智能水电监测管理系统是公司的核心业务。公司定位高校后勤管理这一细分市场，通过抓住最终用户高校、园区等在管理聚集人群用电行为时追求安全可靠、实时监测、管理方便的需求，在产品特性和服务上进行功能化创新，成功实施了水电监测管理系统领域的差异化竞争。**2024** 年占收入的比重达到 **60.50%**，因受市场需求影响比去年同期减少 **17.67%**。但仍是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相对稳定
- 2、维护服务是公司对使用智能用电系统等产品的客户的后续服务。公司目前采取片区管理的方式，安排专人为其所属区域高校提供有偿维护服务，贴近客户的同时掌握其实际需求并较好的维护合作关系。由于公司应客户要求采取按次或年费方式收取服务费用，由于公司累计销售业务的提升，维护的客户及产品数量稳步增加，**2024** 年收入 **2023** 年增长 **4.24%**。
- 3、漏水监测系统作为公司新的产品，但目前仍处于市场开拓阶段，对收入贡献度不大。
- 4、节水服务收入，是公司新开拓的业务，**2024** 年较 **2023** 年收入稳步提升，主要是前期承接的相关业务已开始进入运维收益期，公司将大力发展该项业务。预计未来对公司收入、利润贡献度较大。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691,047.79	6.58%	是
2	苏州科技大学	4,171,997.12	4.82%	否
3	江苏理工学院	2,877,062.78	3.32%	否
4	上海交通大学	2,836,539.98	3.28%	否
5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	2,625,874.79	3.03%	否
合计		18,202,522.46	21.03%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武汉市武昌区惠诚隆建材经营部	2,853,843.00	7.20%	否
2	广西睿奕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880,929.20	4.75%	否
3	中智建（安徽）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725,825.40	4.35%	否
4	山东沂润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1,509,990.52	3.81%	否

5	泉州汉思厨卫有限公司	1,377,318.96	3.48%	否
合计		9,347,907.08	23.59%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90,781.68	16,559,753.77	-25.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52,489.82	-24,062,034.43	3.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81,605.79	3,575,356.46	425.31%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23 年为 1655.98 万元，2024 年为 1229.08 万元，减少 426.90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因当年收入下降较去年同期有所减少，同时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也较去年减少等综合影响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2024 年持续增加了合同节水投资近 2500 万元。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因合同节水业务的开展，需要前期资金的投入，本年度增加了银行贷款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自然人李新宏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13,096,300 股，持股比例 56.2798% 。李新宏现担任公司董事长，能够通过持股关系有效控制公司股东大会，决定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选，决定公司的实际运行。若未来李新宏利用其控股地位和管理职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利益带来风险。
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围绕法人治理、业务经营、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等各方面，出台了一系列管理制度完善了现代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随着公司主营业务不断拓展，公司总体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这将对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机构、内部控制、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更高要求。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因公司治理不健全、内部控制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的健康发展。
人才流失风险	要保持公司的技术创新性，公司必须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引进高级人才。公司要保持产品在行业内具有核心竞争力，主要依靠应用软件的开发与升级以及信息技术的应用。因此，拥有稳定的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保持竞争优势的关键资源。一旦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公司可能面临产品创新乏力，甚至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智能用电计量设备的生产企业众多，市场份额普遍较低，集中度分散，处于充分竞争格局。虽然进入此行业具有技术和资质等壁垒，但随着行业规模的扩大，行业受关注度提高，仍可能吸引部分企业加入竞争，从而使得行业内面临竞争加剧的风险。
核心技术泄露的风险	公司经过在行业内多年的积累，已经拥有了维系核心竞争力的核心技术，为保护公司长远利益，公司采取了申请专利、与员工签订《保密及竞业禁止承诺》、建立和完善核心技术人员的激励制度等技术保密措施，但公司仍存在核心技术失密或者被他人盗用的风险。一旦核心技术失密，即使公司借助司法程序寻求保护，但仍需为此付出大量人力、物力及时间，从而对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国家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受益于国家能源规划和产业调整方面的倾斜，享受了包括税收和政府补贴等多方面的政策优惠。尤其是公司积极拓展市场的能耗监测系统产品被最新出台的十三五规划明确

	提及并鼓励。在可预见的未来，行业发展仍将享受国家政策红利。但不能排除一旦受经济周期影响及国家宏观政策的变化，行业享受的政策优惠会有所变化甚至终止，一旦此类事项发生将对行业内所有企业产生较大影响，因此，行业面临政策变化的影响。
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较长的风险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 47839812.89 元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为 28.76% 。较长的回款账期不仅加大了公司营运资金压力，而且容易造成部分账款不易回收的风险。
依赖软件增值税退税的风险	软件业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对公司净利润有较大的影响，而一旦政策变化使得政府补助未能得到实现，则会对当期净利润产生较大的冲击。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30,000,000.00	181,180.0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30,000,000.00	8,885,146.64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50,000,000.00	47,500,000.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运营效率，有利于日常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3月31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3月31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为避免与公司的同业竞争，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声明与承诺函》，列明：1、承诺人目前为止没有从事与常电股份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关系的行为。承诺人保证并承诺，承诺人现在及将来以直接或间接方式投资设立的全资、控股、参股子公司、合营或联营企业（常电股份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除外），或虽未有投资但享有控制权的企业目前不存在、将来亦不会从事与常电股份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经营业务，不生产、开发任何对常电股份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产品、拟开发的产品或服务构成直接竞争的同类产品或服务，也不会直接经营或间接经营、参与投资与常电股份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业务、新产品、新技术及服务，从而确保避免对常电股份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任何直接或

间接的业务竞争。 2、自承诺签署之日起，如常电股份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则承诺人及承诺人此后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与常电股份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常电股份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受承诺人控制的其它企业将通过以下方式避免同业竞争：（1）停止生产和经营存在竞争的业务；（2）将存在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常电股份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3）将存在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3、自承诺签署之日起，若承诺人或承诺人此后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常电股份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承诺人在知悉该等商业机会后将立即通知常电股份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若常电股份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拟争取该等商业机会，承诺人将给予充分的协助，以确保常电股份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以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因与承诺人及承诺人此后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而受到损害。 4、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如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承诺人将向常电股份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5、该承诺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6、该承诺自承诺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在常电股份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申请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后仍然有效，直至承诺人将所持有的常电股份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的股份全部依法转让完毕且承诺人同常电股份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无任何关联关系起满两年之日终止。 以上承诺事项在报告期内得到了很好的履行。

(四)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冻结	324,824.50	0.20%	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房屋	抵押	1,712,930.07	1.03%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土地	抵押	946,887.47	0.57%	借款抵押
总计	-	-	2,984,642.04	1.80%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资产抵押借款是为日常经营提供流动资金贷款支持，对公司运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二)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2,180,275	52.34%	0	12,180,275	52.3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274,075	14.07%	0	3,274,075	14.07%
	董事、监事、高管	401,500	1.73%	0	401,500	1.73%
	核心员工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1,089,725	47.66%	0	11,089,725	47.6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822,225	42.21%	0	9,822,225	42.21%
	董事、监事、高管	1,217,500	5.23%	0	1,217,500	5.23%
	核心员工			0		
总股本		23,270,000	-	0	23,27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6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李新宏	13,096,300	0	13,096,300	56.2798%	9,822,225	3,274,075	0	0
2	浙江正元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60,000	0	3,260,000	14.0095%	0	3,260,000	0	0
3	姚荣	1,500,700	0	1,500,700	6.4491%	0	1,500,700	0	0
4	栾伟	1,400,000	0	1,400,000	6.0163%	0	1,400,000	0	0
5	胡隆玉	1,400,000	0	1,400,000	6.0163%	1,050,000	350,000	0	0

6	薛敏	201,000	0	201,000	0.8638%	0	201,000	0	0
7	胡夺立	170,000	0	170,000	0.7306%	0	170,000	0	0
8	杨鹏	150,000	0	150,000	0.6446%	0	150,000	0	0
9	杨和文	130,000	0	130,000	0.5587%	0	130,000	0	0
10	章永根	130,000	0	130,000	0.5587%	0	130,000	0	0
合计		21,438,000	0	21,438,000	92.13%	10,872,225	10,565,775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第三大股东姚荣系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新宏的妹夫，其他股东之间没有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 是 ☐ 否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 是 ☒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二)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4 年 5 月 22 日	0.50	0	0
合计	0.50	0	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0.50	0	0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李新宏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8年8月	2022年9月9日	2025年9月8日	13,096,300	0	13,096,300	56.2798%
蔡宇峰	董事	男	1978年3月	2022年10月14日	2025年9月8日	0	0	0	0%
蒋其新	董事	男	1973年10月	2022年9月9日	2025年9月8日	30,000	0	30,000	0.1289%
石德凤	董事	女	1983年12月	2022年9月9日	2025年9月8日	50,000	0	50,000	0.2149%
郦辉	董事	女	1988年5月	2022年9月9日	2025年9月8日	30,000	0	30,000	0.1289%
胡隆玉	监事会主席	男	1949年7月	2022年9月9日	2025年9月8日	1,400,000	0	1,400,000	6.0163%
李钢	监事	男	1976年8月	2022年9月9日	2025年9月8日	50,000	0	50,000	0.2149%
王大勇	监事	男	1987年7月	2022年9月9日	2025年9月8日	10,000	0	10,000	0.0430%
高凤阳	职工监事	男	1985年11月	2022年9月9日	2025年9月8日	0	0	0	0%
栾国庆	职工监事	男	1979年10月	2022年9月9日	2025年9月8日	0	0	0	0%
石春泉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1977年5月	2022年9月22日	2025年9月8日	49,000	0	49,000	0.210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4	0	0	4
生产人员	45	15	13	47
销售人员	45	3	2	46
技术人员	136	22	17	141
财务人员	5	0	0	5
行政人员	2	0	0	2
员工总计	237	40	32	245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5	5
本科	57	65
专科	118	123
专科以下	57	52
员工总计	237	245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员工享受相应的培训计划；报告期内无需公司承担离退休人员费用。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股份公司自设立之日起，就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订了《公司章程》，约定各自的权利、义务以及工作程序，并根据《公司章程》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以规范公司的管理和运作。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各项其他规章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司其职，认真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各项经营决策也都按《公司章程》和各项其他规章制度履行了法定程序，合法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健康发展。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能够保持独立性，对本年度的监督事项没有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有效的执行，能够满足公司目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依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审亚太审字(2025)00449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6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4 月 27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朱智鸣 1 年	焦兴灵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3			
常州常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常州常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常工电子”）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常州常工电子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常州常工电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常州常工电子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常州常工电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常州常工电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常州常工电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常州常工电子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常州常工电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常州常工电子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一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	15,125,384.86	8,919,491.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2	893222.91	234,945.00
应收账款	5.3	47839812.89	55,507,917.28
应收款项融资	5.4		11,187.00
预付款项	5.5	3018686.74	4,073,303.7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6	5593475.13	3,707,498.6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7	18,233,502.46	20,942,469.9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5.8	7830601.64	282,973.8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8534686.63	93,679,786.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	179575.73	179,575.7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0	2,869,242.51	3,172,651.3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11	1170550.27	1,091,754.3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12	63573855.44	41,016,768.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793223.95	45,460,750.00
资产总计		166,327,910.58	139,140,536.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13	56,758,152.22	36,352,258.7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14	18112038.76	17,916,712.7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15	1708426.32	2,108,026.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16	5053264.00	4,497,114.00
应交税费	5.17	1627649.23	936,597.00
其他应付款	5.18	3498842.43	1,064,049.9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9	1007917.25	702,997.91
其他流动负债	5.20	712996.34	549,937.45
流动负债合计		88479286.55	64,127,694.2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21	1074654.64	2,311,085.6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4654.64	2,311,085.65
负债合计		89,553,941.19	66,438,779.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22	23270000.00	23,2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3	25510452.62	25,510,452.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4	3250362.37	2,726,791.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25	24743154.40	21,194,513.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6,773,969.39	72,701,756.9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6,773,969.39	72,701,756.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6327910.58	139,140,536.76

法定代表人：李新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春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春泉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5.26	86536068.00	92,812,442.92
其中：营业收入	5.26	86,536,068.00	92,812,442.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0802110.05	87,806,626.07
其中：营业成本	5.26	42,513,509.67	53,063,452.4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27	777028.32	855,657.80
销售费用	5.28	19,794,260.96	15,817,257.05
管理费用	5.29	7,956,904.46	8,622,276.74
研发费用	5.30	7633404.53	8,096,259.20
财务费用	5.31	2,127,002.11	1,351,722.83
其中：利息费用	5.31	2002909.63	1,352,628.53
利息收入	5.31	8146.79	9,272.28
加：其他收益	5.32	1795534.19	2,790,567.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3	13156.75	2,530.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4	-957274.79	-1,628,911.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5	-432394.63	59,145.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52,979.47	6,229,149.31
加：营业外收入	5.37	5,001.03	0.33
减：营业外支出	5.38	232,057.37	26,720.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25923.13	6,202,429.11
减：所得税费用	5.39	690210.64	213,067.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35,712.49	5,989,361.7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35712.49	5,989,361.7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35,712.49	5,989,361.7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35712.49	5,989,361.7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35712.49	5,989,361.7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6

法定代表人：李新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春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春泉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526926.09	100,396,650.5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57096.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9.1	613186.55	3,041,927.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097208.78	103,438,578.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512864.88	43,534,948.2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249602.82	31,032,432.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47772.59	8,513,780.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9.2	11896186.81	3,797,663.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806427.10	86,878,824.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90,781.68	16,559,753.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156.75	2,530.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		5000.00	

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56.75	2,530.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870646.57	24,064,565.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870646.57	24,064,565.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52,489.82	-24,062,034.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200000.00	39,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9.3	2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800000.00	39,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7727159.10	3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64985.11	2,724,643.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9.4	1262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018394.21	35,724,643.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81,605.79	3,575,356.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19897.65	-3,926,924.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80,662.71	12,507,586.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00560.36	8,580,662.71

法定代表人：李新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春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春泉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270,000.00				25,510,452.62				2,726,791.12		21,194,513.16		72,701,756.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270,000.00				25,510,452.62				2,726,791.12		21,194,513.16		72,701,756.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3571.25		3548641.24		4072212.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35712.49		5235712.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23571.25		-1687071.25		-1163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23571.25		-523571.2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1163500.00		-11635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3270000.00				25510452.65			3250362.37		24743154.40		76,773,969.39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270,000.00				25,510,452.62				2,127,854.94		17,200,287.56		68,108,595.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270,000.00				25,510,452.62				2,127,854.94		17,200,287.56		68,108,595.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8,936.18		3,994,225.60		4,593,161.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89,361.78		5,989,361.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98,936.18		-1,995,136.18		-1,396,2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98,936.18		-598,936.1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396,200.00		-1,396,20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3,270,000.00				25,510,452.62				2,726,791.12		21,194,513.16		72,701,756.90

法定代表人：李新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春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春泉

常州常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公司基本情况

1.1 公司概况

1、常州常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由常州新区常工电子计算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4 日挂牌新三板，股票代码 839694。法定代表人：李新宏；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住所：常州市新北区新科路 9 号；注册资本：2,327.00 万元整；成立日期：2000 年 11 月 02 日。

2、2021 年 11 月 29 日，本公司领取了常州市行政审批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1724153766E）。本公司属于仪器仪表制造业，公司所处新三板基础层。主要产品包括单相智能电表系列、三相智能电表系列、远传智能水表系列和能耗监测、空间节能管理系列等，2020 年开始从事合同节水服务业务。

主要经营范围：电子远传水表、智能集中式电能计量系统、单项电子式智能电能表、三相四线电子式智能电能表制造（以上均按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所列项目生产）。敏感元件及传感器、水资源专用机械、环境保护专用设备、IC 智能卡及设备、节能控制管理设备的研发与制造；能耗监测管理系统应用软件开发、电能计量系统应用软件开发、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电器机械及器材、水处理设备、交电、建筑材料、计算机软件、电子产品的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楼宇智能化设备的安装及销售；IC 智能卡及设备的研发与制造；节能控制管理设备的研发与制造；节能工程设计安装；信息技术服务；代收托管范围内房屋水电费；环保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企业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水利相关咨询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节能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营业期限：2000 年 11 月 02 日至无固定期限。

4、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决议批准报出。

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

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2 持续经营

管理层认为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5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3.14.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

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3.7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3.7.1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3.7.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7.1.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

期损益。

3.7.1.2.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7.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3.7.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工具(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应收款项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③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④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企业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对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具体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3.8 应收票据、3.9 应收账款、3.10 其他应收款、3.12 合同资产。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具体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3.10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7.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本公司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则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间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7.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当一项金融工具逾期超过（含）90日，本公司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3.7.3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予以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留存收益。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应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公司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3.7.4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

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7.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7.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3.8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收到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3.8.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应收票据[无风险组合]	政府及相关部门的应收款项
应收票据[关联方组合]	与关联方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
应收票据[账龄组合]	除以上两种组合的其他应收款项

3.8.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9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

3.9.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应收账款[无风险组合]	政府及相关部门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关联方组合]	与关联方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除以上两种组合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3.9.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10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其中的“应收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

3.10.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其他应收款[无风险组合]	政府及相关部门的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关联方组合]	与关联方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除以上两种组合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3.10.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其他应收款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其他应收款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11 存货

3.11.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3.11.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11.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11.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3.11.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3.12 合同资产

3.12.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已向客户转移商品而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

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12.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合同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合同资产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13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3.14.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

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3.14.2 投资成本的确定

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3.14.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3.14.3.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3.14.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

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14.3.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

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15 固定资产

3.15.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3.15.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2.38-4.8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4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2	5	7.92-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15.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3.19 长期资产减值”。

3.15.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16 在建工程

3.16.1 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

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3.16.2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3.19 长期资产减值”。

3.17 借款费用

3.17.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17.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17.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17.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3.1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3.18.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类别	摊销年限(年)
软件	5 年
非专利技术	10-20 年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19.2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3.19 长期资产减值”。

3.19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

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节水服务项目及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类别	摊销年限(年)
节水服务项目	收益期间
装修费	5 年

3.21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22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3.22.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

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3.22.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22.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3.22.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23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24 收入

3.24.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

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款项的，应当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在客户要求其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计入交易价格。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3.24.2 收入具体确认时点及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以下业务类型：

3.24.2.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销售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本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 60 天，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销售商品的合同中通常附有销售退回条款，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3.24.2.2 提供工程建设服务

本公司向客户提供建造基础设施等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合同成本不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计入预计负债，并确认为当期成本。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技术服务合同通常包含提供技术服务履约义务，完成合同约定的履约义务，经客户确认，并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收入。

3.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3.26.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3.26.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26.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27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3.27.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3.27.1.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3.27.1.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附注“3.15 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27.1.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27.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3.27.2.1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7.2.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8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3.28.1 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规定，其中共包含三部分的内容：一是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对于符合非流动负债划分条件的负债，即使企业有意图或者计划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提前清偿，或者在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已提前清偿，仍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对于附有契约条件的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在进行流动性划分时，应当区别以下情况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具有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1)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2)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二是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企业在对现金流量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在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应当考虑其是否已获得或已有途径获得通过供应商融资安排向企业提供延期付款或向其供应商提供提前收款的授信。在识别流动性风险集中度时，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导致企业将其原来应付供应商的部分金融负债集中于融资提供方这一因素。三是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

销售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租赁准则”）第二十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租赁准则第二十三条至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而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除外）。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中的相关规定，执行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变更当期及可比期间财务数据无影响。

根据财务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8 号》的规定，其中共包含两部分规定：一是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符合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规定时，可以选择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或者全部采用成本模式对其进行后续计量，但不得对该部分投资性房地产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且选择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后不得转为成本模式。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原已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不得转为成本模式，且企业应当对在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二是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不再计入“销售费用”科目。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中的相关规定，执行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变更当期及可比期间财务数据无影响。

根据财政部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关于印发《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的通知（财会〔2023〕11 号，以下简称暂行规定），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根据数据资源的持有目的、形成方式、业务模式，以及与数据资源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等，对数据资源相关交易和事项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暂行规定”，执行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变更当期及可比期间财务数据无影响。

3.28.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重要的会计估计未发生变化。

4、税项

4.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	3%、5%、9%、13%

	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4.2 税收优惠及批文

4.2.1 增值税税收优惠

2011 年 10 月 14 日，为了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文)，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了《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文)。根据财税[2011]100 号文的相关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3.00%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00%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按照上述税收优惠政策，享受相关的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收优惠。

4.2.2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以及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审批，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43201334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起止日为 2024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7 年 12 月 16 日，有效期为三年。本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 3 年内享受 10.00%的企业所得税优惠，即按 15.0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5、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上年年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4 年度，上期指 2023 年度。

5.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9,934.66	58,855.33
银行存款	14,770,625.70	8,521,807.38
其他货币资金	324,824.50	338,828.50
合计	15,125,384.86	8,919,491.21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324,824.50	338,828.50

5.1.1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324,824.50	338,828.50
合计	324,824.50	338,828.50

注 1：年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系保函保证金 324,824.50 元；

注 2：年末无存放在境外的款项；年末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5.2 应收票据

5.2.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93,222.91	234,945.00
小计	893,222.91	234,945.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893,222.91	234,945.00

5.2.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19,246.09	490,900.91
合计	419,246.09	490,900.91

5.3 应收账款

5.3.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4,724,336.48	43,934,001.90
1 至 2 年	11,604,138.09	8,546,261.51
2 至 3 年	3,893,641.30	5,595,559.19
3 至 4 年	2,791,055.07	3,506,527.27
4 至 5 年	1,434,462.50	2,044,125.21
5 年以上	5,249,091.23	3,849,858.67
小计	59,696,724.67	67,476,333.75
减：坏账准备	11,856,911.78	11,968,416.47
合计	47,839,812.89	55,507,917.28

5.3.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696,724.67	100.00	11,856,911.78	19.86	47,839,812.89
其中：组合 1-无风险组合					
组合 2-账龄组合	59,696,724.67	100.00	11,856,911.78	19.86	47,839,812.89
合计	59,696,724.67	100.00	11,856,911.78	19.86	47,839,812.89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476,333.75	100.00	11,968,416.47	17.74	55,507,917.28
其中：组合 1-无风险组合					
组合 2-账龄组合	67,476,333.75	100.00	11,968,416.47	17.74	55,507,917.28
合计	67,476,333.75	100.00	11,968,416.47	17.74	55,507,917.2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	------	------	----------

账龄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4,724,336.48	1,736,216.82	5.00
1 至 2 年	11,604,138.09	1,160,413.81	10.00
2 至 3 年	3,893,641.30	1,168,092.39	30.00
3 至 4 年	2,791,055.07	1,395,527.53	50.00
4 至 5 年	1,434,462.50	1,147,570.00	80.00
5 年以上	5,249,091.23	5,249,091.23	100.00
合计	59,696,724.67	11,856,911.78	/

5.3.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11,968,416.47	520,383.71		631,888.40		11,856,911.78
合计	11,968,416.47	520,383.71		631,888.40		11,856,911.78

5.3.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31,888.40

5.3.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通理工学院	1,705,755.32	2.86	278,762.61
上海交通大学	1,585,040.50	2.66	79,252.03
无锡太湖学院	1,385,274.00	2.32	69,263.70
北京外国语大学	1,381,892.30	2.31	826,036.15
安徽源信技术有限公司	1,219,400.00	2.04	259,470.00
合计	7,277,362.12	12.19	1,512,784.49

5.4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1,187.00
合计		11,187.00

5.5 预付款项

5.5.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729,983.40	57.31	3,595,271.73	88.26
1 至 2 年	849,889.62	28.15	301,354.31	7.40
2 至 3 年	296,300.00	9.82	164,494.00	4.04
3 年以上	142,513.72	4.72	12,183.72	0.30
合计	3,018,686.74	100.00	4,073,303.76	100.00

5.5.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陕西西外后勤产业中心	工程款	546,000.00	18.09
苏州敦悦贸易有限公司	工程款	455,341.60	15.08
迈拓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款	296,080.00	9.81
河南鑫隆同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款	251,900.00	8.34
哈尔滨新中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款	140,186.03	4.64
合计		1,689,507.63	55.96

5.6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593,475.13	3,707,498.67
合计	5,593,475.13	3,707,498.67

5.6.1 其他应收款

5.6.1.1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用金	2,326,423.22	2,391,737.94
股权转让款		1,600,000.00
保证金	450,067.57	483,143.59
租金	321,219.59	290,670.00
代垫费用	450,130.96	932,198.60
往来	2,654,450.00	
其他	300.01	300.01
合计	6,202,591.35	5,698,050.14

5.6.1.2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362,259.34	3,691,640.54
1 至 2 年	334,265.92	113,606.88
2 至 3 年	104,937.70	47,413.85
3 至 4 年	149,357.86	3,062.54
4 至 5 年	251,770.53	19,000.00
5 年以上		1,823,326.33
小计	6,202,591.35	5,698,050.14
减：坏账准备	609,116.22	1,990,551.47
合计	5,593,475.13	3,707,498.67

5.6.1.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02,591.35	100.00	609,116.22	9.82	5,593,475.13
其中：组合 1-无风险组合					
组合 2-账龄组合	6,202,591.35	100.00	609,116.22	9.82	5,593,475.13
合计	6,202,591.35	100.00	609,116.22	9.82	5,593,475.13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98,050.14	100.00	1,990,551.47	34.93	3,707,498.67
其中：组合 1-无风险组合	1,193,460.04	20.95			1,193,460.04
组合 2-账龄组合	4,504,590.10	79.05	1,990,551.47	44.19	2,514,038.63
合计	5,698,050.14	100.00	1,990,551.47	34.93	3,707,498.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362,259.34	268,112.97	5.00
1 至 2 年	334,265.92	33,426.59	10.00
2 至 3 年	104,937.70	31,481.31	30.00
3 至 4 年	149,357.86	74,678.93	50.00
4 至 5 年	251,770.53	201,416.42	80.00
合计	6,202,591.35	609,116.22	/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990,551.47			1,990,551.47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41,891.08			441,891.08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823,326.33			1,823,326.33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609,116.22			609,116.22

5.6.1.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1,990,551.47	441,891.08		1,823,326.33		609,116.22
合计	1,990,551.47	441,891.08		1,823,326.33		609,116.22

5.6.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823,326.33

5.6.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常州海迈软件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54,450.00	1年以内	42.80	132,722.50
李国锋	备用金	333,829.53	1年以内: 311,000.00; 1-2年: 22,829.53	5.38	17,832.95
华燕	备用金	231,093.00	1年以内	3.73	11,554.65
李晓云	备用金	166,370.00	3-4年: 8,000.00; 4-5年: 158,370.00	2.68	130,696.00
陈培奋	备用金	165,433.68	1年以内	2.67	8,271.68
合计		3,551,176.21		57.26	301,077.78

5.7 存货

5.7.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47,172.83		1,747,172.83	2,590,097.98		2,590,097.98
库存商品	16,103,247.44		16,103,247.44	13,520,578.26		13,520,578.26
发出商品	383,082.19		383,082.19	4,831,793.74		4,831,793.74
合计	18,233,502.46		18,233,502.46	20,942,469.98		20,942,469.98

5.8 合同资产

5.8.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8,277,889.63	447,287.99	7,830,601.64	297,867.22	14,893.36	282,973.86
合计	8,277,889.63	447,287.99	7,830,601.64	297,867.22	14,893.36	282,973.86

5.8.2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质保金	14,893.36	432,394.63				447,287.99	/
合计	14,893.36	432,394.63				447,287.99	/

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9,575.73	179,575.73
合计	179,575.73	179,575.73

5.9.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156.75	135,039.61				
合计	13,156.75	135,039.61				

5.10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869,242.51	3,172,651.3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869,242.51	3,172,651.30

5.10.1 固定资产

5.10.1.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748,720.67	1,834,948.79	1,361,039.95	2,097,464.55	13,042,173.96
2. 本期增加金额		116,718.40		100,391.52	217,109.92
(1) 购置		116,718.40		98,035.77	214,754.17
(2) 其他				2,355.75	2,355.75
3. 本期减少金额		2,355.75	365,109.00	14,435.04	381,899.79
(1) 处置或报废			365,109.00	14,435.04	379,544.04
(2) 其他		2,355.75			2,355.75
4. 期末余额	7,748,720.67	1,949,311.44	995,930.95	2,183,421.03	12,877,384.0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728,334.02	1,033,642.18	1,288,123.93	1,819,422.53	9,869,522.66
2. 本期增加金额	307,456.58	120,265.72	8,407.08	83,549.79	519,679.17
(1) 计提	307,456.58	120,265.72	8,407.08	81,311.83	517,441.21
(2) 其他				2,237.96	2,237.96
3. 本期减少金额		2,237.96	365,109.00	13,713.29	381,060.25
(1) 处置或报废			365,109.00	13,713.29	378,822.29
(2) 其他		2,237.96			2,237.96
4. 期末余额	6,035,790.60	1,151,669.94	931,422.01	1,889,259.03	10,008,141.5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12,930.07	797,641.50	64,508.94	294,162.00	2,869,242.51
2. 期初账面价值	2,020,386.65	801,306.61	72,916.02	278,042.02	3,172,651.30

5.10.1.2 所有权受限制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房屋建筑物	1,712,930.07	抵押
合计	1,712,930.07	/

5.11 无形资产

5.11.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64,000.00	280,122.16	1,844,122.16
2. 本期增加金额		169,811.32	169,811.32
(1) 购置		169,811.32	169,811.3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4. 期末余额	1,564,000.00	449,933.48	2,013,933.4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91,713.33	160,654.50	752,367.83
2. 本期增加金额	25,399.20	65,616.18	91,015.38
(1) 计提	25,399.20	65,616.18	91,015.3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17,112.53	226,270.68	843,383.2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46,887.47	223,662.80	1,170,550.27
2. 期初账面价值	972,286.67	119,467.66	1,091,754.33

5.11.2 使用权受限的无形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土地使用权	946,887.47	抵押
合计	946,887.47	/

5.1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支出	168,139.88	17,445.40	112,242.71		73,342.57
运营资产	40,848,628.76	35,653,272.48	13,001,388.37		63,500,512.87
合计	41,016,768.64	35,670,717.88	13,113,631.08		63,573,855.44

注:运营资产系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向客户投放的漏水探测器等设备,按照合同约定达到运维状态进行摊销。

5.13 短期借款

5.13.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2,300,000.00	3,300,000.00
保证借款	27,600,000.00	23,000,000.00
混合借款	16,800,000.00	10,0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8,152.22	52,258.78
合计	56,758,152.22	36,352,258.78

5.13.2 保证借款明细情况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借款开始日	借款到期日	借款利率	担保情况
------	------	-------	-------	------	------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借款开始日	借款到期日	借款利率	担保情况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3,100,000.00	2024/4/25	2025/4/23	3.85%	注 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城中支行	5,000,000.00	2024/12/17	2025/12/12	3.00%	注 2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3,000,000.00	2024/4/26	2025/4/23	3.85%	注 3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2,000,000.00	2024/4/25	2025/4/23	3.85%	注 4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8/19	2025/8/19	3.95%	注 5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4/11/15	2025/11/15	3.80%	注 6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4/11/15	2025/11/15	3.80%	注 7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城中支行	4,500,000.00	2024/3/7	2025/1/8	3.20%	注 8
合计	27,600,000.00	—	—	—	

注 1：公司由李新宏、王继彬、江苏武进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为 3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4 月 25 日至 2025 年 4 月 23 日，借款利率 3.85%。

注 2：公司由李新宏、王继彬、江苏常州高新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城中支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为 5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2 日，借款利率 3.00%。

注 3：公司由李新宏、王继彬、江苏武进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为 3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4 月 26 日至 2025 年 4 月 23 日，借款利率 3.85%。

注 4：公司由李新宏、王继彬、江苏武进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为 2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4 月 25 日至 2025 年 4 月 23 日，借款利率 3.85%。

注 5：公司由李新宏作为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金额为 5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8 月 19 日至 2025 年 8 月 19 日，借款利率 3.95%。

注 6：公司由李新宏作为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金额为 200.00 万元，借款期限：2024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5 日止；借款利率 3.80%。

注 7：公司由李新宏作为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金额为 3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5 日，借款利率 3.80%。

注 8：公司由李新宏、王继彬、江苏常州高新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城中支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为 5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3 月 7 日至 2025 年 1 月 8 日，借款利率 3.20%；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偿还借款金额 50.00 万元，故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借款余额为 450.00 万元。

5.13.3 混合借款明细情况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借款开始日	借款到期日	借款利率	担保情况
------	------	-------	-------	------	------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借款开始日	借款到期日	借款利率	担保情况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1,800,000.00	2024/8/30	2025/8/29	3.85%	注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5,000,000.00	2024/12/27	2025/12/15	2.70%	注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5,000,000.00	2024/12/27	2025/12/25	2.70%	注 1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5,000,000.00	2024/3/28	2025/3/27	3.55%	注 12
合计	16,800,000.00	—	—	—	—

注 9：公司由李新宏、王继彬作为抵押人以“常房权证字第 00509978-1 号和常房权证字第 00509978 号”房产提供抵押；由王继彬作为抵押人以“常房权证字第 00062051 号”房产提供抵押；由李新宏、王继彬作为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为 18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8 月 30 日至 2025 年 8 月 29 日、借款利率为 3.85%。

注 10：本公司作为抵押人以“苏(2016)常州市不动产权第 0049717 号”不动产提供抵押，并由李新宏作为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为 5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5 日，借款利率为 2.70%。

注 11：本公司作为抵押人以“苏(2016)常州市不动产权第 0049717 号”不动产提供抵押，并由李新宏作为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为 5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5 日，借款利率为 2.70%。

注 12：本公司作为出质人以专利权“发明专利证书号第 4025486 号/专利号:ZL2020 1 0404227.8 和发明专利证书号第 4025486 号/专利号:ZL2020 1 1528771.X”提供质押，并由李新宏、王继彬作为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为 5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2025 年 3 月 27 日，借款利率为 3.55%。

5.14 应付账款

5.14.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原材料款	15,267,130.85	14,303,120.89
应付工程款	2,844,907.91	3,613,591.89
合计	18,112,038.76	17,916,712.78

5.14.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5.15 合同负债

5.15.1 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结算销售商品款	1,708,426.32	2,108,026.3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708,426.32	2,108,026.36

5.16 应付职工薪酬

5.16.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497,114.00	28,187,929.49	27,631,779.49	5,053,264.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79,954.02	2,179,954.0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497,114.00	30,367,883.51	29,811,733.51	5,053,264.00

5.16.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497,114.00	25,473,605.93	24,917,455.93	5,053,264.00
2、职工福利费		581,123.20	581,123.20	
3、社会保险费		1,177,556.40	1,177,556.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46,924.44	1,046,924.44	
工伤保险费		26,247.16	26,247.16	
生育保险费		104,384.80	104,384.80	
4、住房公积金		705,177.00	705,17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0,466.96	250,466.96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497,114.00	28,187,929.49	27,631,779.49	5,053,264.00

5.16.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113,411.36	2,113,411.36	
失业保险费		66,542.66	66,542.66	
合计		2,179,954.02	2,179,954.02	

5.17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11,733.96	591,111.73
企业所得税	410,767.94	153,610.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938.58	91,021.79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52,098.98	65,015.5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9,509.37	35,837.49
印花税	14,651.53	
城镇土地使用税	10,000.00	
房产税	15,948.87	
合计	1,627,649.23	936,597.00

5.18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498,842.43	1,064,049.93
合计	3,498,842.43	1,064,049.93

5.18.1 其他应付款

5.18.1.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职工代垫款	3,142,459.71	627,855.14
运费	195,667.00	297,579.00
服务费	120,198.15	94,102.43
待垫款	14,527.67	19,198.02
水电费	12,360.40	13,413.90
应付租赁费	7,200.00	9,322.04
职工社保费用	6,429.50	2,579.40
合计	3,498,842.43	1,064,049.93

5.18.1.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5.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5.21）	1,007,917.25	702,997.91
合计	1,007,917.25	702,997.91

5.20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22,095.43	314,992.45
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90,900.91	234,945.00
合计	712,996.34	549,937.45

5.2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常州信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82,571.89	3,014,083.56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5.19）	1,007,917.25	702,997.91
合计	1,074,654.64	2,311,085.65

5.22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合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23,270,000.00						23,270,000.00
合计	23,270,000.00						23,270,000.00

5.23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5,510,452.62			25,510,452.62
合计	25,510,452.62			25,510,452.62

5.24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26,791.12	523,571.25		3,250,362.37
合计	2,726,791.12	523,571.25		3,250,362.37

5.2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1,194,513.16	17,200,287.5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1,194,513.16	17,200,287.5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35,712.49	5,989,361.7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23,571.25	598,936.1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63,500.00	1,396,2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743,154.40	21,194,513.16

5.2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5.2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6,536,068.00	42,513,509.67	92,812,442.92	53,063,452.45
其他业务				
合计	86,536,068.00	42,513,509.67	92,812,442.92	53,063,452.45

5.26.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金额	营业成本金额
产品类型		
其中：		
智能水电监测管理系统	52,353,148.43	28,516,759.95
维护收入	9,879,809.78	
节水服务收入	22,365,100.94	13,001,388.37
漏水监测系统	1,938,008.85	995,361.35
联通基站用电费用		
合计	86,536,068.00	42,513,509.67

5.27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2,006.92	417,903.67
教育费附加	153,360.66	298,502.6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2,240.4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63,795.48	63,795.48
土地使用税	40,000.00	40,000.00
印花税	75,624.79	35,456.03
合计	777,028.32	855,657.80

5.28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346,862.08	10,449,220.34
业务招待费	3,161,557.09	2,167,719.78
差旅费	1,770,365.32	1,221,038.30
租赁费	1,446,870.22	1,020,722.24
中标服务费	520,034.13	119,815.60
业务宣传费	711,544.97	393,853.03
通讯费	145,196.66	212,877.46
设计费		115,657.80
会务费	30,397.20	
服务费	398,455.15	
其他	262,978.14	116,352.50
合计	19,794,260.96	15,817,257.05

5.29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79,122.65	2,383,643.09
交通费	1,041,932.39	1,042,756.78
技术服务费	1,621,737.83	2,606,382.68
办公费	515,124.85	404,008.98
咨询费	671,619.06	917,835.92
固定资产折旧费	242,977.54	234,931.61
检测认证费	281,596.58	374,873.92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83,661.94	203,785.39
无形资产摊销	91,015.38	91,579.30
通讯费	132,850.45	78,862.31
助残金	37,524.24	36,485.26
差旅费	660.00	
专利费	247,767.55	29,262.61
房屋维修费	112,242.71	
其他	197,071.29	217,868.89
合计	7,956,904.46	8,622,276.74

5.30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人员人工费用小计	7,039,705.08	7,327,353.63
1.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人员-工资薪金	7,039,705.08	7,327,353.63
二、直接投入费用小计	366,380.70	412,368.09
1. 研发活动直接消耗-材料	366,380.70	412,368.09
三、其他相关费用	151,407.95	196,537.4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委托外部机构或个人进行研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75,910.80	160,000.00
合计	7,633,404.53	8,096,259.20

5.31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002,909.63	1,352,628.53
减：利息收入	8,146.79	9,272.28
加：手续费	132,239.27	8,366.58
合计	2,127,002.11	1,351,722.83

5.32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541,410.14	2,505,524.62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回	6,341.28	5,843.36
增值税加计扣除抵减金额	213,982.77	237,599.59
企业招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33,800.00	41,600.00
合计	1,795,534.19	2,790,567.57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收优惠	957,096.14	2,215,829.62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其他科学技术补贴		31,000.00
留工补贴其他代理业务资金代付劳动就业失业金		13,500.00
稳岗补贴	69,439.00	64,339.00
项目补助		180,856.00
扩岗补贴	1,500.00	
社保补贴	3,375.00	
苏州市节约用水办公室支付苏州农职院合同节水管理项目补助	50,000.00	
常州高新区 2021 年度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22,000.00	
2023 年度常州高新区（新北区）第一批专利转化运用奖励	8,000.00	
常州市财政局工贸发展处常工信综合专项资金补贴	400,000.00	
收 2023 年度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补贴	30,000.00	
合计	1,541,410.14	2,505,524.62

5.33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3,156.75	2,530.75
合计	13,156.75	2,530.75

5.34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20,383.71	-1,519,199.0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36,891.08	-109,712.46
合计	-957,274.79	-1,628,911.54

5.35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32,394.63	59,145.68
合计	-432,394.63	59,145.68

5.36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收益	5,000.00		5,000.00
其他	1.03	0.33	1.03
合计	5,001.03	0.33	5,001.03

5.37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65,085.79	25,000.00	165,085.79
罚没及滞纳金支出	66,249.02	1,720.53	66,249.02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21.75		721.75
其他	0.81		0.81
合计	232,057.37	26,720.53	232,057.37

5.38 所得税费用

5.38.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90,210.64	213,067.33
合计	690,210.64	213,067.33

5.38.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925,923.1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88,888.4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79,442.7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64,252.8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等费用项目加计扣除	-1,142,373.3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其他	
所得税费用	690,210.64

5.39 现金流量表项目

5.3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53,698.61
政府补助	591,035.76	2,790,567.57
受限货币资金(保函保证金)	14,004.00	188,389.13
利息收入	8,146.79	9,272.28

合计	613,186.55	3,041,927.59
----	------------	--------------

5.3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期间费用	9,344,792.69	3,795,942.69
税收滞纳金	66,249.02	1,720.53
往来款	2,485,145.10	
合计	11,896,186.81	3,797,663.22

5.39.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拆借	2,600,000.00	
合计	2,600,000.00	

5.39.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担保费	126,250.00	
合计	126,250.00	

其中，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36,352,258.78	77,200,000.00	58,152.22	56,852,258.78		56,758,152.22
长期应付款 (含一年内到期)	3,014,083.56		9,730.99	941,242.66		2,082,571.89
合计	39,366,342.34	77,200,000.00	67,883.21	57,793,501.44		58,840,724.11

5.4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5.40.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35,712.49	5,989,361.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432,394.63	-59,145.68
信用减值损失	957,274.79	1,628,911.5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9,679.17	482,222.17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91,015.38	91,579.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113,631.08	12,852,205.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78.2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29,159.63	1,352,628.53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156.75	-2,530.7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08,967.52	-4,669,394.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02,571.57	2,257,072.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182,189.58	-3,363,157.2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90,781.68	16,559,753.7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800,560.36	8,580,662.7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580,662.71	12,507,586.9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19,897.65	-3,926,924.20

5.4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800,560.36	8,580,662.71
其中：库存现金	29,934.66	58,855.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770,625.70	8,521,807.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00,560.36	8,580,662.7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4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24,824.50	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1,712,930.07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946,887.47	借款抵押
专利权（注）		借款质押
合计	2,984,642.04	

注：用于质押的专利权明细如下：

质押物名称	专利证书名称及编号	受限原因
专利权：一种公共教室节能监控系统及控制方法	发明专利证书号：第 4025486 号 /专利号：ZL202010404227.8	用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500.00 万借款质押
专利权：一种学生公寓用电安全负载学习方法	发明专利证书号：第 4025486 号 /专利号：ZL202011528771.X	

5.42 政府补助

5.4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直接记入	1,541,410.14	2,505,524.62
合计	1,541,410.14	2,505,524.62

6、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6.1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 3.7 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6.1.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6.1.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

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6.1.3 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通过利用银行贷款及债务维持资金延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以管理其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债券和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6.1.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

A、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7、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7.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无。

7.2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情况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李新宏。其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为 56.2798%。

7.3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王继彬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新宏先生的配偶。
邵岚	副总经理、公司少数股东
石春泉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公司少数股东
胡隆玉	公司监事会主席、公司少数股东
高凤阳	公司监事
栾国庆	公司监事
王大勇	公司监事、公司少数股东
李钢	公司监事、公司少数股东
石德凤	公司董事、公司少数股东
郦辉	公司董事、公司少数股东
蔡宇峰	公司董事
蒋其新	公司董事、公司少数股东
姚荣	公司少数股东
栾伟	公司少数股东
薛敏	公司少数股东
胡夺立	公司少数股东
杨鹏	公司少数股东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章永根	公司少数股东
杨和文	公司少数股东
李云	公司少数股东
胡刘兵	公司少数股东
黄小明	公司少数股东
杨健	公司少数股东
李宏	公司少数股东
杨木伟	公司少数股东
徐静芝	公司少数股东
孙湘明	公司少数股东
倪顺峰	公司少数股东
冉莹莹	公司少数股东
魏松跃	公司少数股东
李成	公司少数股东
蒋懿	公司少数股东
季慧	公司少数股东
许东	公司少数股东
彭海洋	公司少数股东
项宝靖	公司少数股东
李庚	公司少数股东
张瑞兴	公司少数股东
宋利强	公司少数股东
贺方	公司少数股东
袁中军	公司少数股东
凌峥	公司少数股东
孔洁敏	公司少数股东
汤洪洪	公司少数股东
易强	公司少数股东
徐汧	公司少数股东
程志龙	公司少数股东
刘良松	公司少数股东
浙江正元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少数股东
广西筑波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少数股东控制的公司
福建正元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少数股东控制的公司
南昌正元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少数股东控制的公司
青岛天高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少数股东控制的公司
北京泰德汇智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少数股东控制的公司

7.4 关联方交易情况

7.4.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泰德汇智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81,180.00	244,396.80
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4,734.91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667,258.64	8,021,424.51
青岛天高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153,358.00	632,055.00
广西筑波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4,530.00	25,840.00
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7,142.86

7.4.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人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李新宏、王继彬	1,800,000.00	1,800,000.00	2024/8/30	2025/8/29	否
李新宏	5,000,000.00	5,000,000.00	2024/12/27	2025/12/15	否
李新宏	5,000,000.00	5,000,000.00	2024/12/27	2025/12/25	否
李新宏、王继彬	3,100,000.00	3,100,000.00	2024/4/25	2025/4/23	否
李新宏、王继彬	5,000,000.00	5,000,000.00	2024/12/17	2025/12/12	否
李新宏、王继彬	3,000,000.00	3,000,000.00	2024/4/26	2025/4/23	否
李新宏、王继彬	2,000,000.00	2,000,000.00	2024/4/25	2025/4/23	否
李新宏	5,000,000.00	5,000,000.00	2024/8/19	2025/8/19	否
李新宏	2,000,000.00	2,000,000.00	2024/11/15	2025/11/15	否
李新宏	3,000,000.00	3,000,000.00	2024/11/15	2025/11/15	否
李新宏、王继彬	5,000,000.00	5,000,000.00	2024/3/28	2025/3/27	否
李新宏、王继彬	5,000,000.00	4,500,000.00	2024/3/7	2025/1/8	否
李新宏	3,000,000.00	2,072,840.90	2023/12/8	2026/12/8	否
合计	47,900,000.00	46,472,840.90	——	——	——

7.4.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李新宏	2,600,000.00	2024-1-2	2024-12-31

7.4.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李新宏	460,820.00	460,600.00
邵岚		234,368.00
石春泉	276,303.00	259,008.00
合计	737,123.00	953,976.00

7.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7.5.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46,334.00	110,249.25	2,123,916.35	106,195.82
北京泰德汇智科技有限公司	52,000.00	52,000.00	52,000.00	41,600.00
福建正元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168,223.00	8,411.15	155,376.00	7,768.80
广西筑波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7,511.95	375.60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青岛天高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34,250.00	11,712.50	115,687.00	5,784.35
其他应收款：				
胡刘兵			10,517.00	
杨和文	18,202.23	910.11		
石德凤			61,120.00	
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
彭海洋	28,131.94	1,406.60		
王大勇			2,000.00	
孔洁敏	11,242.20	562.11	22,455.25	
栾国庆	3,529.30	176.47	21,626.50	
易强			4,686.29	
刘桦鹏			8,006.16	
季慧	6,000.00	4,100.00	6,000.00	
许东	2,225.49	1,780.39	2,225.49	
合计	1,770,138.16	191,308.58	2,613,127.99	163,724.57

7.5.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泰德汇智科技有限公司	41,021.55	67,767.55
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4,734.91	64,734.91
其他应付款：		
易强	91.05	
杨和文		8,117.77
宋利强	2,639.00	2,639.00
彭海洋		2,626.04
合计	108,486.51	145,885.27

7.6 关联方承诺

无。

8、承诺及或有事项

8.1 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8.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9、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9.1 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于 2025 年 02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于 2025 年 03 月 03 日成立遵义常电科技有限公司，出资额 3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00%。

10、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其他重要事项。

11、其他补充资料

11.1 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84,314.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7,056.3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588.65	
合计	303,669.01	

11.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1.2.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6.95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6.55	0.21	0.21

常州常工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1 日

第 10 页至第 5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_____

签名：_____

签名：_____

日期：_____

日期：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84,31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7,056.3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57,257.66
减：所得税影响数	53,588.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03,669.01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